



南通口岸进出口环节收费公示

收费单位：（盖章） 上海华业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

散货进出口环节收费公示

序号	收费主体	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计价单位	服务内容	收费形式及依据	备注
1	船代	船舶代理费 (进口)	1. 0.8*净吨 2. 费率*货量 件杂货： 3.17元/吨 散货（含液体）： 1--30,000, 1.24元/吨 30,001--60,000, 1.04元/吨 60,001--100,000, 0.85元/吨 100,001以上部分, 0.52元/吨 原油或成品油： 1--30,000, 0.72元/吨 30,001--60,000, 0.59元/吨 60,001--100,000, 0.46元/吨 100,001以上部分, 0.26元/吨	元	安排船舶进出港手续及 其他在港服务事项		每船进口最低 收费标准 RMB10000
2		船舶代理费 (出口)	同上	元	安排船舶进出港手续及 其他在港服务事项		同上
3		通讯费	6000	元/航次	通讯费用		
4		交通费	6000	元/趟	交通费用		